

检 验 报 告

No: WF230570

样品名称: 生带头虾 (别称:精选白虾、龙霸甜虾、
海湾甜白虾、国产好虾白虾)

规格型号: /

标称生产者: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: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

湛江市食品药品检验所



注意事项

- 1、委托方、被抽样单位、生产单位如果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复验申请并申明理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2、报告无“检验报告专用章”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。
- 3、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报告专用章”或检验单位公章无效。
- 4、报告无主检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5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- 6、检验结果仅对本批次样品负责。未经检验机构同意，委托人不得擅自使用检验结果进行宣传。

地 址：广东省湛江市椹川大道中60号 电话(含区号)：0759-2836871

邮 编：524022 传真(含区号)：0759-2836861


E-mail:zj-yjs-bgs@gdda.gov.cn

湛江市食品药品检验所


检验报告

No: (WF230570)

第 1 页 共 3 页

样品名称	生带头虾（别称：精选白虾、龙霸甜虾、海湾甜白虾、国产好虾白虾）	商 标	/	规格型号	/
生产日期/编号、批号	/			质量等级	/
委托单位名称	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				
委托单位地址	吴川市黄坡镇华显产业转移工业园工业大道6号				
标称生产者名称	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				
标称生产者地址	吴川市黄坡镇华显产业转移工业园工业大道6号				
被抽样单位名称及地址	/				
到样日期	2023年03月21日	送 样 人	洗宇辉		
样品数量	1kg	联系电话	13729138125		
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	样品状态	固体		
检验依据	GB 2733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、冻动物性水产品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残留最大残留限量》				
检验结论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该样品所检项目符合GB 2733-2015、GB 2762-2022、GB 31650-2019、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和GB 31650.1-2022标准要求。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margin-top: 10px;">  <p>检验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：2023 年 04 月 07 日</p> </div>				
备 注	<p>1、检验项目中环丙沙星不作判定。</p> <p>2、生带头虾别称还有：湛江大虾、南美白带头虾、南美白对虾、精选对虾、冷冻开背南美白虾</p>				

批准： 

审核： 

主检： 

湛江市食品药品检验所

检 验 报 告

No: (WF230570)

第 2 页 共 3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标准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
1	感官				
	色泽	/	具有水产品应有色泽	符合	合格
	气味	/	具有水产品应有气味, 无异味	符合	合格
	状态	/	具有水产品正常的组织状态, 肌肉紧密、有弹性	符合	合格
2	挥发性盐基氮	mg/100g	≤30	10.7	合格
3	无机砷[实测以总砷(As)计]	mg/kg	≤0.5	0.344	合格
4	甲基汞[实测以总汞(Hg)计]	mg/kg	≤0.5	0.0188	合格
5	铅(以Pb计)	mg/kg	≤0.5	未检出 (定量限0.05)	合格
6	镉(以Cd计)	mg/kg	≤0.5	0.00526	合格
7	铬(以Cr计)	mg/kg	≤2.0	未检出 (定量限0.2)	合格
8	多氯联苯(以PCB28、PCB52、PCB101、PCB118、PCB138、PCB153和PCB180总和计)	μg/kg	≤20	未检出	合格
9	金霉素、土霉素、四环素(以金霉素、土霉素、四环素之和计)	μg/kg	≤200	未检出 (测定低限50.0)	合格
10	呋喃唑酮代谢物	μg/kg	不得检出	未检出 (定量限1.0)	合格
11	呋喃妥因代谢物	μg/kg	不得检出	未检出 (定量限1.0)	合格
12	呋喃它酮代谢物	μg/kg	不得检出	未检出 (定量限1.0)	合格
13	呋喃西林代谢物	μg/kg	不得检出	未检出 (定量限1.0)	合格
14	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	μg/kg	不得检出	未检出 (定量限1.0)	合格
15	氯霉素	μg/kg	不得检出	未检出 (测定低限0.1)	合格
16	孔雀石绿(以孔雀石绿与隐性孔雀石绿之和计)	μg/kg	不得检出	未检出 (检测限0.5)	合格

湛江市食品药品检验所

检验报告

No: (WF230570)

第 3 页 共 3 页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标准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
17	地西洋	μg/kg	不得检出	未检出 (测定低限0.5)	合格
18	洛美沙星	μg/kg	≤2	未检出 (测定低限10)	合格
19	培氟沙星	μg/kg	≤2	未检出 (测定低限10)	合格
20	诺氟沙星	μg/kg	≤2	未检出 (测定低限10)	合格
21	氧氟沙星	μg/kg	≤2	未检出 (测定低限10)	合格
22	恩诺沙星 (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)	μg/kg	≤100	未检出 (测定低限10)	合格
23	二氧化硫残留量 (以SO ₂ 计)	g/kg	≤0.1	0.093	合格
24	环丙沙星	μg/kg	---	未检出 (测定低限10)	---

*****以下空白*****